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		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70,268.51	财政拨款	199,325.31	
	项目支出	98,584.12	其他资金	1,582.53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10,763.35	市本级使用资金	175,957.64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19,709.32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23,367.67	
总体绩效目标	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坚决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市委“1312”思路举措，以“二次创业”的激情和干劲，围绕打响“四大文化”品牌，全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“八大工程”，深入实施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“六大行动”，推动高质量实现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，为广州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、继续在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领头羊和火车头作用提供强大精神力量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持续擦亮广州红色文化品牌。	推进南石头监狱遗址原址保护和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（新馆）规划建设；按照省、市工作部署，推进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规划建设；精心策划举办红色精品展陈，以农民运动讲习所创办100周年为契机，打造系列原创展览。	7,726.43	持续推进红色“五进”宣传活动，办好广州红色文化宣传月系列活动，打造读懂红色广州精品旅游线路，做大做强“农民运动”展览品牌。	
	大力传承弘扬优秀岭南文化。	修订《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》《广州市文物活化利用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广州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推进破头岭遗址实施原址保护利用，推动文物保护提档升级。办好2024年非遗品牌大会。持续推进海丝申遗工作，开展“丝路花语—海丝文化之旅”活动。	15,201.34	探索具有广州特色的文创发展模式，激发文创市场活力，扩大文创产品消费。推动非遗保护活化利用，进一步丰富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争取海外城市加入海丝申遗联盟，推动建设海上丝绸之路虚拟博物馆，让海丝历史和遗产深入人心。	
	培育建设国际演艺中心。	深入实施《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演艺中心实施方案》《广州市促进演出市场繁荣发展的实施办法》，创作打磨舞剧《丝路云帆》、芭蕾舞剧《湾区人家》、话剧《钢铁战士（三家巷）》、杂技剧《天鹅》、粤剧《百鸟朝凤》等艺术精品。办好广州艺术季、羊城粤剧节等文化惠民活动，精心筹备第十五届全运会开幕演出，策划举办湾区音乐节。	25,747.59	加快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、美誉度的国际演艺中心，让世界艺术走进广州，让广州故事走向国际。推动广州文艺更加大放异彩，打响粤港澳大湾区文化艺术节等品牌，让更多的文艺人才有场地排练、有舞台表演、有机会出彩。	
	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。	持续推动《广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规定》立法，统筹推进广州博物馆新馆等新一轮重大文化基础设施建设，继续推进“公共文化共同体”建设，开展“向美而行”公共文化产品配送服务，高水平办好2024年全国文化馆年会，开展“羊城之夏”市民文化节，建好用好“广州公共文化云+文旅融合平台”。	79,319.71	不断优化城市文化设施和文化空间布局，不断丰富市民群众品质化精神文化生活。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，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水平。	
	全力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。	编制《广州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战略规划》，办好全市旅游发展大会，支持广州塔旅游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，颁布实施广州市旅游住宿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，争取全年新增2到3家高星级酒店。	4,012.33	打造一批休闲度假品牌，推出一批优质旅游产品，推广一批精品文化旅游线路，推动广州优质旅游资源“破壁”“出圈”。	
	大力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繁荣。	积极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示范城市，深入实施文化产业园区提质增效工程，力争1—2家单位成功创建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。建立广州市智慧视听云产业园（网络直播之都），办好2024广州文化产业交易会。	6,867.98	做大做强文旅消费市场。大力推动文化创意产业、电竞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打造辐射粤港澳大湾区的综合性文化产业交易展会。	
	持续深化文化旅游交流合作。	持续办好穗港澳青少年文化交流季，策划组织赴海外城市开展精品剧目巡演、雕塑艺术展览、非遗艺术展示、文物精品展览等文化旅游交流活动，用好境外推广中心和媒体矩阵，办好中国国际漫画节、萤火虫漫展等大型展会。	11,464.42	全方位、立体化宣传广州城市形象，提升广州城市文化影响力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项）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		文旅专题宣传报道数量	≥50次	≥50次
			举办文旅推广活动	≥20场	≥20场
			四大国际社交媒体平台账号增长	* “1. Facebook粉丝增长量≥20万 2. Twitter粉丝增长量≥0.5万 3. Instagram粉丝增长量≥1万 4. YouTube阅读增长量≥100万”	“1. Facebook粉丝增长量≥20万 2. Twitter粉丝增长量≥0.5万 3. Instagram粉丝增长量≥1万 4. YouTube阅读增长量≥100万”
			实地、线上检查文旅企业、行业场所数量	≥1600家次	≥1600家次
			举办大型文旅活动场次	≥6场次	≥6场次
			数字文化项目及平台扶持数量	≥100个	≥100个

绩效指标
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文艺活动场次	≥100场次	≥100场次
		旅游饭店星级评定与复核家数	≥50家	≥50家
		审计旅行社有效家数	≥25家	≥25家
		补助非物质文化遗产大师工作室	≥12个	≥12个
		补助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	≥267人	≥267人
		组织开展考古工作数量	≥200宗	≥200宗
		全年文物保护单位两线范围内建设工程审核工作的数量	≥50家	≥50家
		扶持补助博物馆数量	≥25家	≥25家
		传输广博电视频道/频率数量	≥8个	≥8个
		质量指标	媒体平台账号“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”平均每周阅读量	“1. 微信订阅号“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”每周阅读量≥1.2万次； 2. 微信服务号“广州文广旅”每周阅读量≥1.35万次； 3. 微博每周阅读总量≥15万次 “
广播电视信号覆盖范围	广州地区100%		广州地区100%	
安全播出率	100%		100%	
时效指标				
成本指标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文旅消费总额	≥4000亿元	≥4000亿元
		规上文化企业经营收入	≥5000亿元	≥5000亿元
	社会效益指标	A级旅游景区保有量	≥98家	≥98家
		旅游接待总人数	≥2.3亿人次	≥2.3亿人次
		全市规上文化企业单位增长数量	≥100家	≥100家
		文旅志愿服务队伍建设	≥100支	≥100支
		湾区文化内容线上传播量	≥5000万人次	≥5000万人次
		博物馆参观数量	≥1200万人次	≥1200万人次
	生态效益指标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参与穗港澳青少年文化交流活动人次	≥2000人	≥2000人
		评定市级以上文化产业园区数量	≥8家	≥8家
		A级旅游景区奖励数量	≥3家4A级旅游景区	≥3家4A级旅游景区
		省级旅游度假区奖励数量	≥1家	≥1家
		培养文艺专业人才数	≥40人次	≥40人次
		培训交响乐学员人数	≥450人次	≥450人次
		参评纪录片数量	≥3000部	≥3000部
		参与纪录片节国家(地区) 数量	≥100个	≥100个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